

拾肆、【碩士在職班】招生系所(組)、名額、考試科目及相關規定

所 別	家庭研究與兒童發展學系 心理分析 碩士在職專班 網址：https://fscd.usc.edu.tw				
招收名額	14 名				
報考資格	一、 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各大學校院畢業並取得學士(含)以上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學校院畢業取得學士(含)以上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或具有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有關碩士班報考資格者(詳見附錄一，惟該認定標準第五條第三款限醫學系、牙醫系)。 二、 同時具以下(一)~(五)條件之一資格者，始得報考。 (一) 從事心理治療或心理輔導相關工作之專業職業技術人員，包含經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考試及格並依法領有臨床心理師證書者、經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考試及格並依法領有諮商心理師證書者以及經中華民國醫師考試及格並依醫師法領有醫師證書者。 (二) 另依照心理師法第 42 條規定從事心理輔導等相關專業職業技術人員，包含護理師、職能治療師與社會工作師等具有報考資格。 (三) 持國外學歷者，包含戲劇治療、藝術治療、舞蹈治療及音樂治療檢附學歷證明亦具資格。 (四) 任職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專任輔導教師，並檢附在職證明者亦可報考。 (五) 對榮格心理學有興趣及涉略之其他專業人員，並檢附相關證明者亦可報考。 三、 不限工作年資。				
系所指定書審資料及相關規定	審查資料請 1 式 1 份，彙整成冊轉成 PDF 檔上傳至系統，資料排序如下： 一、 請以表格呈現基本資料，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現職、過去工作經歷和英文能力。 二、 詳列曾受過的諮商訓練、分析心理學取向訓練或被分析(被治療)的經驗。 三、 大學或最高學歷成績單。 四、 生命與專業經驗的反思，至多 5000 字： 1.過往在助人的諮商、心理治療或分析的體會與省思。 2.生命經驗如何形塑出自己的資源與限制。 3.報考心理分析所在職專班如何回應自己過往的諮商、心理治療或分析的相關工作經驗與生命成長。 五、 專題報告或研究計畫：擇一有興趣之主題，撰寫專題報告或研究計畫，至多 2 頁。 ※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外語能力檢定、專業訓練證明或證照、專題研究報告、期刊論文、參加相關分析心理學學術研討會成果證明、推薦函等等(無擇免繳)。				
考試方式及成績計算方式	一、初試：書面資料審查	計分比例	50%	同分參酌順序	2
	二、複試：面試 (含專業英文) ※初試合格者，始得參加複試		50%		1
考試時間及注意事項	一、面試日期：115 年 3 月 7 日(星期六)， 二、面試時間、地點及注意事項於 3 月 4 日公告，請上本校招生考試資訊查詢。				
附 註	一、修業年限 2 年，得延長 2 年，應修滿本系所規定之最低總學分數，並通過學位論文考試方能畢業。 二、未達最低錄取標準，雖有缺額仍不錄取。 三、本碩士在職專班不具報考諮商心理師高等考試、臨床心理師高等考試資格。 四、上課時間為週一至週五晚間及週六、週日彈性排課。 五、聯絡電話：(02)2538-1111 分機 6517				